

南阳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文件

宛政服〔2022〕77号

南阳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关于公布《南阳市政务服务事项“特殊环节” 清单》的通知

市直各有关单位：

为有效规范审批服务行为，提高审批服务效率，根据国务院、省政府有关文件规定，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多次组织市直各相关单位对政务服务事项“特殊环节”办理程序进行认真梳理确认，现将《南阳市政务服务事项“特殊环节”清单》正式对外公布，请按照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一、对外公开特殊环节信息。

部门要通过多种途径对外公布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特殊环节办理程序，方便企业群众查阅。完成网上政务平台的系统配置

工作，在河南政务服务网更新办事指南，明确告知所涉及的特殊环节信息，并严格按照时限要求进行审批。

二、及时报送特殊环节调整情况。

特殊环节是行政审批实施程序过程中的特别规定，设立特殊环节必须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各相关审批部门不得擅自增设特殊环节，或启动不必要的特殊环节。政务服务特殊环节实行动态管理，各部门遇有增加、取消、调整等情况，应及时按照认定程序报送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进行调整。要按照法定、规范、高效原则，进一步压缩特殊环节时限，规范完善特殊环节名称、设定依据、法定时限、办理时限等信息。

三、严格规范审批。

市直有关部门应严格依法依规办理特殊环节，并及时在承诺时限内办结。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将会同相关部门不定期组织审批案卷抽查，对特殊环节启动条件不合理、信息告知不到位、办理程序不规范、办理过程拖沓等情形的，将给予通报批评，并作为政务服务效能评价的扣分依据。

附件：《南阳市政务服务事项“特殊环节”清单》



南阳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办公室

2022年12月5日印发